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达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依法履行董事会的职责,恪尽职守、积极有效的行使职权,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确保公司的良好运作。

在公司经营管理上,董事会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认真执行战略计划,保持公司经营的稳健运行。

现将公司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19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9 年是凯莱英发展的二十周年,亦正值公司上市三周年之际,站在二次创业元年的新起点,公司凭借在化学小分子 CDMO 领域的持续深耕,进一步布局新技术应用、国内 CDMO、制剂、临床研究服务、化学大分子、生物大分子、生物技术等领域,进一步拓宽产业链条,推动经营业绩的持续稳定增长。

(一)公司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2019 年,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总收入 24.60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4.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4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9.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2.50%。基本每股收益 2.42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72%。

上述主要经营数据的大幅增长,主要得益于几个方面:1、公司多年的合作业

绩记录，以及在新兴技术上的持续创新和应用，使得公司与欧美制药巨头合作粘性不断强化，来自大型制药公司的收入不断增加；2、公司凭借在行业内逐渐树立的品牌效应和经验积累，持续开拓中小创新药公司客户；3、CDMO商业模式在创新药领域的竞争力持续体现。公司通过持续承接各阶段临床创新药项目，形成了丰富的项目储备。当服务多年的临床阶段创新药项目逐渐进入商业化阶段，将为公司做出较大收入贡献。4、公司服务链条逐渐延伸。近年来，在小分子领域，公司从cGMP中间体逐渐延伸至API、制剂等领域。5、持续的新技术投入驱动订单增长。公司始终将保持世界领先的技术作为核心驱动力，通过技术平台的持续价值输出，帮助客户提高研发效率、降低生产成本，驱动订单持续增长。

（二）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有序预增产能，提升运营效率，配比未来发展。吉林凯莱英制药有限公司建设完成一期工程建设，主要提供新培南类项目商业化生产服务能力；凯莱英生命科学公司新建 cGMP 多肽生产车间并安装两条多肽生产线，进一步扩大多肽合成产量和效率。凯莱英生命科学公司启动建设注射剂生产车间，注射剂业务启动第一个月已顺利承接 8 个新药临床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凯莱英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投资承建的“凯莱英金山生物技术研发中心”启动运营，标志着公司由小分子业务向生物药领域业务拓展迈出坚实且关键的一步。

2、成长型业务加速拓展，构筑未来业绩增长点。公司持续稳步拓展多肽、寡核苷酸、多糖等化学大分子业务。2019 年化学大分子提交 6 项技术开发相关的专利申请；完成 20 余个多肽订单项目，通过成熟的液相和固相合成技术，依托先进的多肽固相生产线和液相生产线，高质量完成客户要求，为客户做进一步临床试验提供可靠的原料药保证。进一步完善固定化酶平台的建设，对酶固定化方法持续深入研究，完成 16 个酶的固定化工作，涵盖了八个酶的种类。自主研发的固定化酶应用到商业化酶的生产中，并正式接到固定化酶的生产订单。

3、持续推进战略型业务布局，升级多维度战略方向。公司发起组建的“天津市药物临床研究技术创新中心（TICCR）”正式获得天津市科技局批准启动实施，并于6月完成首批战略合作客户签约。公司将大幅提升早期临床阶段项目的承接服务能力，为更多国内外制药公司尤其是生物技术公司提供临床早期的研发与生产服务及注册申报等一站式解决方案，依托资源优势和模式创新，缩短创新药公司临床研究周期，提高研究质量和水准。公司“金山生物技术研发中心”启动运营，其中，PD研发及分析实验室已建成并投入使用。该实验室配置了大批世界领先技术水平的抗体开发/分析设备，具备支持细胞株构建/筛选/建库、生物药上下游工艺开发、生物药制剂处方/灌装工艺开发、分析方法开发及验证等能力。

4、保持高研发投入，打造绿色制药关键技术核心平台，技术价值持续输出。2019年研发投入19,252.1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4.07%。公司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和自主研发核心技术，确保技术价值的持续输出，以技术优势构建行业高壁垒。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申请国内国际专利245项，其中中国授权92项，国外授权22项。拥有商标注册17个。

5、严守质量生命线，继续保持优秀的合规记录。2019年公司接待客户来访审计总计401次，其中普通来访236次，驻厂来访91次，QA审计61次，EHS审计13次。公司始终贯彻长期系统科学的cGMP理念培养和渗透，不断优化全面、完善的cGMP标准质量体系，并始终保持和国际主流制药企业接轨。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在报告期内，第三届董事会共召开14次董事会，其中以现场方式召开1次，通讯方式召开13次，及时高效地进行了公司经营与投资决策。

时间	届次	审议事项情况
----	----	--------

	时间	届次	审议事项情况
1	03/15/2019	第三届第十九次董事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审议《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审议《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4. 审议《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审计《2018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6. 审议《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 审议《关于 2019 年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审议《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 2018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19 年度薪酬方案》 9. 审议《关于〈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1. 审议《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2. 审议《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3. 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的议案》 14. 审计《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投资业务额度的议案》 15.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	03/26/2019	第三届第二十次董事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4.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04/04/2019	第三届第二十一次董事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提名增补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提名增补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4. 审议《关于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4	04/18/2019	第三届第二十二次董事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
5	04/22/2019	第三届第二十三次董事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6	05/06/2019	第三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时间	届次	审议事项情况
7	05/20/2019	第三届第二十五次董事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拟参与投资海河凯莱英创新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8	05/23/2019	第三届第二十六次董事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参与投资的三一众志基金出资额变更等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9	07/19/2019	第三届第二十七次董事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8. 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 年—2021 年）的议案》 9.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0.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议案》 11.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0	08/02/2019	第三届第二十八次董事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审议《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1	09/19/2019	第三届第二十九次董事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审议《关于调整 201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调整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3. 审议《关于调整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7.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8. 审议《关于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时间	届次	审议事项情况
12	10/13/2019	第三届第三十次董事会	1. 审议《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之发行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 审议《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3	10/24/2019	第三届第三十一次董事会	1. 审议《<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2.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4	12/30/2019	第三届第三十二次董事会	1.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 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二）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及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了 6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5 次。上述会议全部由董事会召集，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时间	届次	审议事项情况
01/18/2019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在上海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关于在上海投资建设生物大分子研发及生产基地的议案》 3、《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04/12/2019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时间	届次	审议事项情况
04/18/2019	2018 年度 股东大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关于 2019 年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 2018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19 年度薪酬方案》 8、《关于审议〈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9、《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审议〈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增加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投资业务额度的议案》 12、《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13、《关于提名增补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4、《关于提名增补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06/05/2019	2019 年第 三次临时 股东大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参与投资海河凯莱英创新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08/05/2019	2019 年第 四次临时 股东大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的议案》 7、《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8、《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9 年—2021 年）的议案》 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议案》
10/29/2019	2019 年第 五次临时 股东大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之发行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3、《关于回购注销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关于回购注销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5、《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以上 6 次股东大会全部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依法对公司重大事项作出决策，决议全部合规有效。董事会通过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2019年，各专业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以及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赋予的职权和义务，认真履行了职责。

（1）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积极关注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状况，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对未来公司经营计划制定、重大投资、全面风险管理进行了科学决策。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积极关注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状况，分析行业发展趋势，对未来公司经营计划制定、重大投资、全面风险管理进行了科学决策。2019年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会议讨论并审议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等重大事项。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2018年度年报审计期间，积极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审计过程中与年审会计师保持沟通，关注审计进展，就审计过程中关注的问题进行讨论，审计结束后对本年度审计工作进行总结，并对聘请下年度审计机构作出决议。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财政部相关通知要求，多次对《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等事项进行审议讨论。

（3）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对需提请董事会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2次，通过了解公司薪酬现状及社会整体

薪酬水平，听取公司关于薪酬方案的汇报，对公司薪酬方案提出建议和意见，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履职情况进行总结评价；同时，针对公司推出的2019年股权激励计划，与公司共同拟制《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

（四）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9年，公司独立董事根据《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生产经营、关联交易、再融资等情况，与公司经营层充分沟通，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在工作中保持充分的独立性，切实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各位独立董事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与公司经营层充分沟通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在公司年度报告编制期间，与年审注册会计师沟通审计工作情况，督促审计报告及时完成。具体履职情况可详见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公司法人治理情况

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以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均能严格按照相关规章制度规范地召开，各位董事均能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勤勉尽责，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积极贯彻落实各项决议，运作规范；董事会认真履行自身职责，监督企业执行公司章程、各项议事规则等规定，进一步规范了企业运营，完善了内控体系建设。在全面落实治理各项活动的同时，董事会持续加强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治理和监管法律法规的学习，进一步提高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意识和履职能力。

（六）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已根据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之日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认真做好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共同控制人、保荐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加强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促进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关系，不断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努力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的战略管理行为。

（八）信息披露情况

2019年，公司董事会积极开展内部控制建设工作，结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新要求，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按时完成了定期报告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会议决议、重大事项等临时公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三、2020年公司董事会重点工作

1、2020年，公司董事会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力争完成2020年度各项经营指标，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公司将加强资源配置、组织与能力建设，创建持续竞争优势。

2、在董事会日常工作方面，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要求，继续认真做好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认真组织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合理决策，在稳步发展的基础上进一步指导企业加强内部控制，全面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对管理层工作进行有效及时的检查与督导，以实际行动全力支持公司各项工作，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更上一个新的台阶。

3、在内部控制建设方面，将继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强化内控管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优化公司业务流程，加强内控管理制度的落实，促进和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增强企业的风险防范能力。

4、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规范性和透明度。

5、在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方面，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把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工作转为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不断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